

法務部廉政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1年5月29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廉政署肅貪組

連絡人:副組長王 珏

連絡電話:02-25675586*2102

法務部廉政署與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共同偵辦員警集體詐領保險金案

法務部廉政署(下稱廉政署)與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下稱臺北地檢署)共同偵辦員警勾結保險公司人員詐領保險理賠金案,於今日(101年5月29日)由法務部派駐廉政署檢察官及臺北地檢署檢察官,指揮廉政官、檢察事務官及苗栗憲兵隊調查官,並會同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政風室,同步搜索33個處所,帶回林姓員警等20人詢問。

臺北地檢署前於今年3月初,偵辦高姓員警勾結原任職某產險公司之王〇〇等人,涉嫌詐領車禍保險理賠金。廉政署另於101年2月間接獲情資,新北市、桃園縣等地區之林姓等十餘名員警,勾結保險公司人員,涉嫌違背職務收受賄賂,自民國93年間起,利用職務上之機會,憑空編造不實之車禍事故資料;並偽造醫療機構之診斷證明書、就醫紀錄收費單據;再串通交通分隊或派出所員警偽造不實之交通事故證明單、員警工作紀錄簿後,持向保險公司詐領強制汽車責任險與任意險之保險金給付,涉有貪瀆罪嫌,報由法務部派駐廉政署檢察官與臺北地檢署檢察官共同偵辦。

本案係由法務部派駐廉政署檢察官於知慶及臺北地檢署主任檢察官許永欽、檢察官黃珮瑜、鄧媛、侯靜雯、徐則賢、黃冠運、熊南彰等共同偵辦,經初步統計假造數十件不實車禍事故,違背職務製作不實之職務上之文書,詐領保險理賠金,犯罪所得金

額高達近億元。本署將持續深入擴大偵辦。